汕头市龙湖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

（2021—2025年）

修改稿

**2021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现实基础与发展环境 1](#_Toc24798)

[第一节 “十三五”发展成就 1](#_Toc21818)

[第二节 “十四五”面临形势 5](#_Toc15292)

[第二章 总体要求与发展目标 9](#_Toc6177)

[第一节 指导思想 9](#_Toc801)

[第二节 基本原则 9](#_Toc29126)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2](#_Toc18008)

[第三章 优化区域布局 14](#_Toc6352)

[第一节 总体功能布局 14](#_Toc23501)

[第二节 重点产业发展布局 15](#_Toc8917)

[第三节 涉农街道村庄分类 17](#_Toc8245)

[第四章 夯实乡村产业基础 19](#_Toc24550)

[第一节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19](#_Toc1131)

[第二节 提升主要农产品供应能力 23](#_Toc17426)

[第三节 加强农业平台载体建设 25](#_Toc27941)

[第四节 完善现代农业科技支撑体系 27](#_Toc10951)

[第五章 开创乡村产业新格局 36](#_Toc13444)

[第一节 加强对外合作交流 36](#_Toc18387)

[第二节 推进数字乡村建设 37](#_Toc21250)

[第三节 提升产业融合水平 40](#_Toc7691)

[第六章 打造绿色生态乡村 42](#_Toc864)

[第一节 全域推进人居环境品质建设 42](#_Toc7042)

[第二节 加强生态环境修复及治理 45](#_Toc26731)

[第七章 实现共同富裕 48](#_Toc14510)

[第一节 促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 48](#_Toc32286)

[第二节 大力培养精勤农民 49](#_Toc14741)

[第三节 建立健全农民增收长效机制 52](#_Toc6287)

[第八章 焕发乡村新气象 54](#_Toc26992)

[第一节 构建现代乡村治理体系 54](#_Toc1932)

[第二节 实施乡风文明培育行动 57](#_Toc11375)

[第三节 推进改革助力乡村建设 60](#_Toc27601)

[第九章 谱写城乡融合新篇章 63](#_Toc24698)

[第一节 建立健全城乡空间融合发展机制 63](#_Toc29502)

[第二节 建立健全城乡要素合理配置的机制 67](#_Toc3369)

[第三节 推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 68](#_Toc7033)

[第十章 规划实施保障 72](#_Toc9284)

[第一节 发挥党的领导作用 72](#_Toc22237)

[第二节 建立健全政策体系 74](#_Toc24465)

[第三节 营造法制环境 75](#_Toc3497)

[第四节 健全评估考核机制 76](#_Toc28086)

[附表：汕头市龙湖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统计表 78](#_Toc1474)

# 第一章 现实基础与发展环境

## **第一节 “十三五”发展成就**

“十三五”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龙湖区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牢固树立和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贯彻落实好强农惠农富农各项政策，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快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稳步推进农村改革，农业农村经济保持稳步发展，美丽乡村建设呈现新成效，有力促进全区城乡融合协调发展。

一、农业农村经济保持稳步增长

全面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农业农村发展实现稳中有进、稳中向好。2020年，全区农林牧渔业总产值15.7137亿元、第一产业增加值7.48亿元，分别比2015年12.75亿元、6.51亿元年均增长23.24%、14.9%。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全区GDP的比重1.34%。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2015的14441元增长到2020年22805元，年均增长9.56%。

二、现代高效农业发展稳步发展

全区立足桑椹、狮头鹅、酱腌菜三大优势农业产业，以创建现代农业产业园为主要抓手，聚焦“生产+加工+科技+品牌”全产业链条发展，加快调整优化农业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现代农业发展步伐全面加快。

**（一）重要农产品实现有效供给。**全区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6297亩。累计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6315.31亩。全区粮食年播种面积和总产量稳定在4.4万亩、2万吨以上。水稻生产耕种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99.39%。果蔬园艺作物设施化灌溉面积0.5万亩，蔬菜年播种面积7.3万亩，总产量19.8万吨；水果生产基地不断完善，年种植面积0.1万亩，年产量2万吨。畜禽标准化和生态健康养殖水平不断提高，年生猪出栏15003头，家禽出栏295万只，肉类总产量7295吨。地方特色的狮头鹅年出栏130万只以上。

**（二）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初见成效。**2020年，汕头市筹措资金1.5亿元，扶持创建13个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龙湖区成功创建2个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分别是酱腌菜和桑椹产业园。2个市级产业园总投资约4.5千万元，其中市级财政扶持资金2千万元。2021年创建市级狮头鹅产业园，全力打造富民兴村产业平台。

**（三）“一村一品”项目加快推进。**全区建设“一村一品、一镇一业”项目4个，其中新海街道六份村（珍珠）、外砂街道李厝村（狮头鹅）入选首批省级“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专业村名单。

三、现代农业经营体系不断完善

大力培育发展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有效促进农业转型升级，联结带动农户增收。累计培育区级及以上农业龙头企业13家，年销售收入3.2亿元、市场交易额2.1亿元，户均增收9800元；上市企业2家。培育农民合作社累计96家，录入家庭农场名录系统的规模农户数2家，产业化组织带动农户约8多万户。2018年以来，共培训新型职业农民242名，培训农业系统乡土人才5名。

### 四、农业新业态新动能不断涌现

农村电商发展迅速。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销售模式，助力脱贫攻坚。积极推动苏宁云商、金融超市、邮政等单位在农村地区开展农村电商服务站和直营体验店建设，累计建成1个汕头特色农产品网上运营中心（县级）、13个益农信息社示范社、益农信息社申报17家。

### 五、农业品牌效应明显增强

制定实施农业地方标准2项。累计培育一批地方特色突出、乡愁乡味浓郁、市场高度认同“汕字号”农业品牌。累计培育省名牌产品（农业类）3个、省名特优新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2个、省“十大名牌”系列农产品3个、省级“菜篮子”基地2家，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1家，广东省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2家，无公害农产品1个。

### 六、对外交流合作能力不断增强

积极引导支持农业“引进来”和“走出去”，重点加强与台湾农业的合作交流。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2家。

### 七、农村综合改革稳步推进

初步完成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全区有确权任务的8个街道、64个村（经联社）基本完成农村土地确权工作。根据中央、省关于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部署要求，全面铺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全区10个涉农街道全面建成“三资”管理服务平台，完成了《资产资源管理办法》、《交易管理办法》等配套制度建设，规范产权流转。进一步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监管，累计交易3854宗，交易金额23.60亿元。其中，非工程类溢价率24.79%；工程类降点率为10%。

### 八、美丽乡村建设成效逐渐显现

重点推进“百村示范、千村整治”美丽乡村建设，打造了一大批生态环境优美、潮汕特色鲜明的美丽乡村。深入开展“三清三拆三整治”，大力实施“厕所革命”，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100%，实现每村有一个标准公厕。所有村已建立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和保洁队伍，村庄保洁覆盖面达到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完善村庄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完成全部行政村综合性文化服务设施建设，实现全部行政村集中供水全覆盖。全面铺开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进“源头截污、雨污分流”建设，100%村（社区）完成了雨污分流管网建设，100%村（社区）单独建有污水处理设施或纳入城镇管网终端处理。全区“四好农村路”攻坚任务已全面完成，农村公路列养率达100%。加强农房管控和宅基地管理，结合地域特色塑造乡村主体风貌，推进村庄绿化美化，全区村（社区）基本建成美丽宜居村。

### 九、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

精准扶贫工作开展以来，龙湖区委区政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把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作为全区重大政治任务和民生工程来抓，通过推行三级责任机制、挂钩帮扶机制、双包工作机制、督查问责机制，制定出台了有关政策文件，落实50个区级单位挂钩帮扶43个有脱贫任务的村（社区），组建6个驻街道帮扶工作组，形成各级党政“一把手”亲抓亲落实，区、街镇、村居协同配合，共同推进的良好攻坚局面。目前，全区建档立卡贫困户共878户2095人，2020年度人均可支配收入为17292元，其中有劳动能力贫困户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9912元。至2020年底，全区所有贫困户全部达到脱贫标准，三保障各项政策落实及饮水安全均全面达标，脱贫率100%。

## 

## **第二节 “十四五”面临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也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关键时期，必须认真贯彻党中央的战略决策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的重要部署，深刻认识和有力应对内外部环境条件的变化，准确把握新阶段、新使命、新机遇、新挑战，观大势、谋全局、定方向，统筹谋划“三农”工作，顺势而为，逆势而上，扎实推进乡村振兴各项任务落实落地，坚决战胜前进道路上各种艰难险阻，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确保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展望“十四五”，加快推进全区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面临重要机遇。

### 一、迎接机遇

**（一）“五期交汇”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孕育新机。**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我国经济已经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作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任务和重点领域，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既是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必由之路，也是破解“三农”发展系列难题、实现乡村全面振兴的必然要求。尤其是当前正处于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二个百年目标开局建设交汇过渡期、精准脱贫与乡村振兴衔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等关键历史节点，“五期交汇”为科学谋划、顺利推进“十四五”时期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孕育新机遇。

**（二）“三区建设”为农业农村发展带来发展新空间。**

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加速推进，支持经济特区振兴发展的系列政策的出台，为龙湖及汕头农业农村现代化创造了前所未有的条件。特别是“十四五”时期，全区基础设施将得到进一步改善，区域发展将会提速。随着现代物流体系建设不断完善，新经济、新模式不断涌现，全区的区位优势将进一步得到显现，可以加速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进入国内大循环产业链和国内国际双循环产业链，为全区引进项目、争取资金、创新制度、协调发展和壮大特色产业、加快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方面带来新的发展空间。为实现“三区”（汕头经济特区与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试验区）在农产品供给、乡村旅游、智慧农业等方面合作提供了契机。

**（三）“三大驱动”（政策驱动力、市场驱动力、技术驱动力）对农业农村现代化提出新要求。**近年来，乡村产业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迅速，尤其是随着新消费的崛起，居民消费结构升级加快，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已由原来的单纯休闲旅游，逐步拓展到文化传承、生态康养、农业科普等多个方面，休闲农业示范点已成为城市居民休闲、旅游和旅居的重要目的地，市场和消费驱动力不断增强。以大数据、云计算等科技进步为主要支撑的数字化和数字农业农村的发展，在推动流通模式变革创新、提升消费者参与度和体验感、促进供给侧和需求侧对接等方面的驱动力不断增强。“三大驱动”为农业农村发展持续注入新动力。

### 二、接受挑战

**（一）资源环境条件与现代农业发展矛盾日益突出。**龙湖区人均耕地不足0.1亩，耕地流转比例不足30%，难以形成规模化和专业化生产，影响规模化农产品原料基地、农产品加工流通集散地和现代农业园区的建设与发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尚未实现全覆盖，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农业绿色发展方式尚未全面推广，城镇工业污水及生活污水处置不合理，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不高，直接影响农业的可持续发展。

**（二）农业产业化与农业高质量发展受制约。**农业经营的主体以小农户、种养大户和家庭农场等家庭式经营为主，产业发展方式较为粗放，经营规模偏小、农产品虽有特色但量小且分散，全区农业产业标准化、集约化水平不高，农产品以初加工为主，精深加工滞后，初加工产品附加值低，缺乏精品名品，影响农产品质量、品牌和效益的有效提升。产业链条延伸不充分，第一产业向后端延伸不够，农业与旅游、教育与文化、健康与养老等产业的功能互补和深度融合还有待挖掘。

**（三）基础设施建设配套制度体系与产业融合发展矛盾突出。**农村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不充分，农业设施用地及建设用地指标有限，乡村规划不到位，严重制约乡村旅游发展。城乡资源要素市场化农村配置体制机制尚不完善，尤其是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和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尚未全面完成，直接影响到城乡资源要素的自由流动、平等交换和优化配置，导致乡村发展内生动力不足。

**（四）农民传统生产技能限制收入增长。**随着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发展农业规模化经营对资金、土地、技术提出较高的要求，保持农民收入持续增长压力较大。大量农村劳动力持续外流导致农村人口结构变化，土地撂荒现象仍然存在，农村劳动者技能与岗位需求不匹配的问题凸显。农业农村对青年吸引力下降，农村劳动力出现年龄断层，不能满足农业农村现代化的要求。

### 三、综合分析

总体而言，“十四五”期间，乡村的分化仍在加剧，部分乡村的活化和衰败并存。粮食等重要农产品需求刚性增长的趋势继续上扬，人多地少的基本农情延续，全区推动农业高质发展的迫切需求更加强烈，新旧动能转换接续的态势不会改变，城镇化程度不断提高。新老因素叠加，全区“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面临更加复杂的环境。

# 第二章 总体要求与发展目标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对新时代经济特区的战略定位、对汕头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的要求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市场优势和内需潜力，积极适应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坚持高质量发展，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一核一带一区”战略、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战略、乡村振兴战略、高质量发展的示范区、城乡融合发展的示范区。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 一、坚持党的领导

确保党在农村工作中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全面提高新时代农业农村工作的能力和水平，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不断开创新局面。健全党对重大工作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强化全区各级党委领导农村工作的主体责任，发挥乡村党组织的作用，突出改善和加强基层党组织在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农村贯彻落实，党组织在农村各项工作的核心作用，推进新一轮农村改革，发挥政府在规划引导、政策支持、市场监管、法治保障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 二、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

充分认识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特殊重要性，坚持“三农”重中之重的战略地位，集中力量补上全面小康“三农”领域突出短板。牢固树立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政策导向，立足进一步调整、理顺工农城乡关系，促进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与政府有序、有效调控作用有机结合，形成落实“四个优先”的合力，引导更多的公共资源和现代要素向农业农村领域聚集，创造新时代“汕头模式”，推动农村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 三、坚持融合发展

推动农业农村与汕潮揭城市群一体化发展，着力构建我区、街道和农业农村协调发展的空间形态，发挥我区在城乡融合发展中的枢纽带动作用，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合理配置，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加快发展绿色农业、智慧农业、生态农业，建设高效生态农业。发展全产业链模式，推进一产往后延、二产两头连、三产走高端，加快农业与现代产业要素跨界配置。

### 四、坚持城乡共享发展

以农业农村资源为依托，发展优势明显、特色鲜明的乡村产业。把二三产业留在乡村，把就业创业机会和产业链增值收益更多留给农民。坚持市场政府两手发力，充分发挥政府在政策引导、宏观调控、支持保护、公共服务等方面在促进城乡融合中的作用。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推动城镇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基础设施一体化。

### 五、坚持开放发展

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活要素、激活市场、激活主体，以农业龙头企业为载体，引导资源要素更多地向乡村汇聚。发挥区位和产业优势，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战略机遇，重点加强与台港澳地区的农业合作，不断拓展农业合作领域、创新合作方式，开展技术合作、人才交流、资金引进等。

### 六、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

科学把握乡村的差异性和发展趋势，注重规划先行，做好顶层设计，合理设定目标，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典型示范，先易后难，逐步延伸，有序改善民生福祉，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不搞层层加码，不搞百村一面，不搞形式主义，善作善成，扎实推进，久久为功。

## **第三节 发展目标**

### 一、阶段目标

到2025年，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阶段性重大进展，加快跟上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步伐，城乡和区域差距明显缩小、发展协调性明显增强。围绕建设乡村产业、美丽乡村建设、农村综合改革、城乡融合发展等方面存在的短板和目标定位，将龙湖区建设成为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样板区、产城融合先行示范区，全面推动全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争取在发展特色产业集群、对外交流合作、数字农业农村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等四个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到2035年，全区农业农村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竞争力将大幅跃升，农业总产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将再迈上新的大台阶，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乡村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村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目标基本实现；绿色农业格局基本形成，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乡村振兴基本实现。

### 二、规划目标

设置三类共16项指标，其中农业高质高效8项、乡村宜居宜业5 项、农民富裕富足3项，约束性指标5项、预期性指标11项（详见表 1）。

**表1 龙湖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目标列表**

| **分类** | **序号** | **主要指标** | **单位** | **基期值** | **规划值** | **属性** |
| --- | --- | --- | --- | --- | --- | --- |
| **2019年** | **2025年** |
| **农业高质高效** | **1** |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 **万吨** | **20208** | **20208** | **约束性** |
| **2** | **粮食生产功能区面积** | **亩** | **6297** | **6297** | **约束性** |
| **3** | **高标准农田面积** | **亩** | **6315.31** | **6315.31** | **约束性** |
| **4** | **科技进步贡献率** | **%** | **＞57** | **＞70** | **预期性** |
| **5** |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 **%** | **57.26** | **62** | **预期性** |
| **6** |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 | **%** | **98** | **≥98** | **预期性** |
| **7** | **单位劳动力农林牧鱼业增加值** | **万元/人** | **3** | **4** | **预期性** |
| **8** | **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 | **万元** | **249573** | **263830** | **预期性** |
| **乡村宜居宜业** | **9** |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 | **≥75** | **≥80** | **约束性** |
| **10** |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 | **91.9** | **>99** | **预期性** |
| **11** |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 **%** | **≥40** | **100** | **预期性** |
| **12** | **农村卫生户厕普及率** | **%** | **99.7** | **100** | **预期性** |
| **13** | **美丽宜居村达标率** | **%** | **≥60** | **100** | **预期性** |
| **农民富裕富足** | **14** |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万元** | **2.3** | **2.8** | **约束性** |
| **15** | **城乡居民收入之比** | **%** | **2.6:1** | **2.5:1** | **预期性** |
| **16** | **农村人才及培育高素质农民数量\*** | **人** | **—** | **>1000** | **预期性** |

\*注：1.农村人才及高素质农民包括：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人、青年农场主、家庭农场主、“广东技工”、“粤菜师傅”、“南粤家政”、“乡村工匠”、“乡土专家”、“农业经理人”等。

# 第三章 优化区域布局

## 

## **第一节 总体功能布局**

以人的城市化为发展理念，加快城乡产业发展、基础设施、 公共服务、资源能源、生态保护、环境治理等一体化进程，扎实推进外砂、新溪撤镇设街道工作，科学定位两街道区域功能和发展方向，提升两街道政策扶持力度、基础设施条件、公共服务水平。发挥城区、街道、园区、景区带动作用，促进城村、街村、园村、景村联动发展，打造龙湖乡村振兴发展集群。

一、做优中部高端现代服务业组团

依托华侨试验区直管区、高铁客运站，整合珠港新城、珠津工业区南扩片区、台商投资区和泰山路两侧产业用地，培育壮大高端现代服务业，建设中部高端现代服务业组团。

二、做强北部升级版工业组团

依托国家高新区东片区、龙湖省级高新区，整合毗邻的龙盛工业区、万吉工业区、粤东物流产业园、火车货运站周边园区，做强做优工业经济，建设北部升级版工业组团。

三、做大东部新型城市化组团

依托汕头东部大发展战略和东海岸新城建设，整合凤东路两侧用地、龙湖东部新兴产业园、东海岸新溪片区，推进产城融合发展，建设东部新型城市化组团。

## **第二节** **重点产业发展布局**

从产业区域分布来看，龙湖区主要是农产品加工区域。从确保粮食安全和食品安全的大局出发，以汕头农业发展格局为基础，对接广东“四区两带”布局。全面统筹农业农村空间结构，利用创建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的契机，优化农业生产布局，推动与资源环境承载力相匹配、与村镇居住相适宜、与生态环境相协调的农业发展格局。

### 一、打造优质丝苗米产业示范区

以提高粮食生产效益为目标，遵循“提品质、优结构、树品牌、增效益”的发展思路，依托新溪街道、新海街道、外砂街道等大力发展优质高档大米，建立以品牌为引领、以品种为纽带、以水稻加工企业为龙头、以适度规模经营为基础、以技术服务为依托的优质大米产业发展新机制。“十四五”期间，擦亮优质大米品牌，稳定稻谷生产能力，保障全区口粮供给，积极打造汕头市级的优质稻米产业示范区。

### 二、建设优质水产加工集聚发展区

建设优质水产加工集聚发展区，重点发展预冷、保鲜、冷冻、清洗、分级、分割、包装等仓储设施和商品化处理，推动技术创新，利用专用原料，配套专用设备，研制专用配方，开发类别多样、营养健康、 方便快捷的系列化产品，采取先进的提取、分离与制备技术，推进 水产品皮骨内脏等副产物综合利用，开发新能源、新材料等新产品，提升增值空间。

### 三、建设狮头鹅健康养殖优势区

按照“生产规模化、经营企业化、产业组织化”的发展思路，依托省级狮头鹅产业园和白沙畜禽原种研究所的辐射带动力度，加以建设集育、繁、推、加一体化狮头鹅产业。以龙头企业为核心，积极引导社会资金加大投入力度，建立优质狮头鹅养殖基地和加工基地，大力发展生态型特色狮头鹅规模养殖和精深加工。建设和完善集“种鹅养殖-鹅苗供应-商品鹅养殖-狮头鹅加工-品牌营销”于一体的产业化生产链条，提高狮头鹅产业附加值，不断拓展狮头鹅产业的发展空间，提高鹅业的生产和经营管理水平，推动狮头鹅行业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四、建设生猪屠宰加工供应基地

统筹谋划屠宰产能布局，加快健全现代生猪流通体系和完善政策保障体系，对全区屠宰场提档升级，支持大型屠宰加工企业全产业链发展。贯彻落实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作方案，进一步提升全区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提高畜牧业绿色发展水平。加大互联网平台资源共享力度，通过引导使用国家生猪大数据中心，获取生猪养殖、交易、加工、流通等数据信息，建立健全产业风险防范机制，切实增强生产经营主体抵御各类风险的能力，促进生猪产业持续健康平稳发展。

### 五、建设特色果蔬优势生产区

依托市级蔬菜产业园，坚持品质为本，坚定不移地走生态健康发展之路，规范生产技术流程，完善经营管理制度，建设特色水果产业基地。加快推进以广东省农科院、[汕头市农科所、白沙蔬菜原种研究所](http://www.baidu.com/link?url=dTWNNjadNiQl0w5W6IBnLubiuCqZYyDUmiCrC_u6SMNh2gj8e9hQDV0XAMm0jBD5" \t "https://www.baidu.com/_blank)等科研机构为支撑，发展特色品种果蔬种植，建立“一个公共品牌、一套管理制度、一套标准体系、多个经营主体”的公共品牌管控体系，做到创建有基础、推进有方案、资金有保障。加快打造特色蔬菜产业体系和集生态、旅游、产学研等多元素的特色蔬菜优势生产区，为农业现代化发展不断注入新动能。

### 五、建设淡水珍珠养殖加工基地

加快推进全镇珍珠养殖的转型升级，切实解决珍珠养殖污染问题，推动珍珠养殖产业的可持续发展，以科技创新为依托，以绿色养殖示范为引领，做好生态治理和高效发展两篇文章，全面实现养殖水、排放尾水双达标，彻底解决珍珠养殖污染问题，全区养殖加工基地打造成为水清、岸绿、房美的淡水珍珠养殖生态示范基地。

## 

## **第三节 涉农街道村庄分类**

### 一、城郊融合类村庄

涉农街道中心所在地，统一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推进城郊 村、城乡结合部融入中心区发展，在形态上保留村庄的风貌特色，以城区的先进管理方式与治理手段引领村庄转型升级，协调村庄 的生产、生活和生态功能，发展农产品供给、农耕体验、休闲旅 游等服务城市的三产融合产业，构建“城市带动村庄、村庄服务 城市”的城郊融合发展新模式。

### 二、集聚提升类村庄

聚焦龙湖农产品重要产区、粮食主产区、农业产业园所在村域，以及非农产业发展水平较高乡村，以提升农业产业或非农产业规模、效益为指引，合理规划基础设施和提升公共服务能力，优化和聚集产业发展用地，积极融合多产业、多功能，以产业发，展提升村庄集体经济收入、农村现代化水平与公共服务水平，提 高农民的生活保障能力。

### 三、特色发展类村庄

以历史文化古村落、传统村落、历史建筑等为基础，在保护 原有村庄格局、风貌与尊重乡村风俗习惯基础上，发展特色旅游 与特色产业，推动特色村庄的经济与社会效益提升，提升村庄自 我发展能力。

|  |
| --- |
| **专栏1 功能分区、村庄分类表** |
| C:\Users\hp01\AppData\Local\Temp\1616404974(1).png |

# 第四章 夯实乡村产业基础

以农业农村资源为依托，以农民为主体，以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为路径，强化龙湖鲜明特色、丰富新产业新业态、提高发展质量效益、活跃创新创业氛围、紧密利益联结机制，推动农业提升、农村繁荣、农民富裕。

## **第一节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 一、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十四五”期间，全面落实全域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和保护政策措施，实施耕地质量保护和提升行动，坚决守住耕地数量和质量红线。整合省级相关资金，按照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统一建设、统一管护原则，统筹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对已建成的集中连片、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进行改造提升。进一步提升全区高标准农田占基本农田的比例，使高标准农田覆盖面达80%以上，保持粮食生产稳定。不断完善高标准农田的生产条件，保证粮食安全，稳定粮食自给率。进一步巩固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实现建后管护全域化、常态化、长效化，确保长久持续发挥效益。

### 二、推进农田水利建设

**（一）加强乡村水利设施建设。**制定农村水利治理规划，集中连片推进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垦造水田工作、粤东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持续扩大农田的灌溉面积，以及高标准大棚、水肥一体化等生产设施面积。加大农村水利建设资金投入，创新农村小型水利工程管理机制，明晰水利工程产权，分级分类落实村（社区）建设管护责任；鼓励村（社区）和社会投资主体参与农村水利建设和管理，推进小水库、小灌区、小堤防等农村水利设施建设和管理，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农村水利建设与管理，不断提高农业生产水平和乡村防灾抗灾能力。

**（二）推进村庄集中供水工程。**统筹推进集中供水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城镇周边村庄纳入城镇供水系统统一供水。以城乡一体化供水为目标，以城乡一张网为方向，按照集中连片供水技术路线，坚持能集中不分散、能大则大、能延则延、能并则并的原则，编制集中连片供水实施方案。加强农村水环境治理和饮用水水源保护，实施农村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划定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或保护范围，定期监测水质，防止水源污染。力争实现行政村自来水覆盖率、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农村生活饮用水水质达标率均达到90％以上。此外，逐步将农业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分解落实到各灌区、用水单元。大规模推进农田水利建设，实施好“沃土工程”，推广保护性耕作等技术，蓄住自然降水，用好灌溉水，增加田间土壤蓄水能力。开展高效节水节肥示范镇创建活动。

|  |
| --- |
| **专栏2 农田水利建设行动** |
| **1.加强乡村水利设施建设。**对于老化的农村水利基础设施进行修补、翻新，大力推广膜下滴灌、喷灌等先进有效的灌溉技术。严格制定奖罚制度，加大力度打击毁坏农村水利基础设施的行为，设立公益性农村小型水利工程管理和维护专项补助资金。  **2.推进村庄集中供水工程。**有条件的自然村采取升级改造、管网延伸等方式，实行集中连片供水。对不具备扩网条件的自然村，因地制宜实施小型集中供水，改造供水管网，提升供水保障能力。 |

### 三、推动特色农业机械化装备提升建设

持续推广农业机械化技术及相关设备设施，注重农业机械化生产，努力提高当地种粮效益。大力发展优质稻产区，积极引进+水稻机械化烘干储存等技术，实现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推动特色农业机械化设备装备的应用水平。

“十四五”阶段，大力推进以水稻为重点的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特色作物和畜禽规模养殖主要环节机械化，加强技术示范推广，创建机械化生产示范区。积极发展水稻规模化、专业化、优质化和机械化生产，做稳做实优质粮食产业。推广先进适用农机和技术。支持精量播种、高效施肥、精准施药、节水灌溉和大马力、高性能农机装备示范推广。推进设施农业与田头冷库建设项目示范，建设一批现代化设施农业温室大棚和连片水肥一体化设施基地。发展区域性服务型农机合作社，推广订单、托管、承包等作业服务模式。推进“互联网+农机作业”，促进智慧农业发展。

完善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对开展深耕深松、机播机收等按规定给予补助，引进国内外先进设施农业技术装备，力争建设一批高标准现代高效设施农业示范基地。鼓励金融机构开展抵押贷款，鼓励地方给予贴息支持。农机部门对报名申请和供货监督等阶段性工作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参与补贴工作各有关部门的工作职责，对经销商进行工作流程和[管理](http://www.chinairn.com/report/20140327/091422277.html)系统[培训](http://www.chinairn.com/report/20140325/103938411.html)，确保经销商的供货进度，并严格按照“全程监督、现场确认、三方签字”的原则进行监督供货。

|  |
| --- |
| **专栏3 特色农业机械化装备提升建设行动** |
| **1.推广先进适用农机和技术。**引进规模育秧、育秧摆盘机、联合收割机和杂交稻机插等先进农机设备。分别建立农机科技创新示范园，实施示范园带动战略，大力推行土地深耕深松、化肥深施、节水灌溉、秸秆切碎还田等先进适用技术。  **2.完善农机购置补贴政策。**通过利用[广播](http://www.chinairn.com/report/20140212/160131924.html)、设立[咨询](http://www.chinairn.com/report/20140331/09580216.html)台、政府[信息](http://www.chinairn.com/report/20140329/100113737.html)网等多种方式进行宣传，确保补贴政策家喻户晓，充分调动农民购买农机的积极性。把水稻种植机和联合收获机以及与之相配套的大中型拖拉机等作为重点机具优先进行补贴。  **3.农业机械化、信息化工程。**加快发展水稻生产规模化、专业化和机械化， 到2025年水稻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75%以上。加快推进农业生产机械化，发展设施农业，推进现代农业装备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数字农业，实施智慧农林水利工程、渔业信息化工程，完善龙湖农（渔）业信息采集和数据监测分析体系。 |

## 

## **第二节 提升主要农产品供应能力**

### 一、稳固粮食生产供给能力

积极完成上级下达的新增早稻种植面积任务，创建现代粮食产业示范区和绿色高产创建示范区。通过垦造水田种植水稻、粮食功能区内的水田主要种植水稻、撂荒复耕地用于种植水稻、单季稻恢复双季稻、失管低效果园垦种水稻、低产鱼塘改种水稻等多种举措，适度扩大早稻生产面积。至2025年，力争粮食播种面积稳定保持在4.4万亩左右。

加快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的规划建设，明确红线及标准，并逐步完善提高效能，发挥“三区”作用，保证粮食生产、其他优势农业农产品的规模化高质量化产出，不仅要满足市场的多样化需求，更要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加快推进优质粮产业工程，深入开展粮食创高产活动，着力发展特色效益粮食作物，加快技术集成，优化品种结构，提高粮食单产水平。

认真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强农田粮食良种良法推广。持续推进农业供给侧改革，扩大优质紧缺农产品生产，稳定家禽、水产品生产，尽快全面恢复生猪产能，保障“菜篮子”“果盘子”新业态。

### 二、做强潮汕优势特色农业

发展具有潮汕优势特色产业，对接城市需求和国内外市场，发挥城郊区位优势，调整优化农业结构和生产布局，发展优质蔬菜、潮汕特色水果、名优花卉、特色水禽、水产养殖等特色种养，推进特色农产品生产基地、特色农产品良种基地建设。推进农业品牌建设，大力支持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名牌产品、省名特优新农产品、省“十大名牌”农产品的认证认定和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申请工作，发展区域优质农产品公用品牌，建设营销推广体系，打造一批品质好、叫得响、市场占有率高的汕头特色农业品牌。重点培育汕头狮头鹅、酱腌菜、桑椹等特色区域公用品牌，发展农业百强榜。进一步发展培养特色产业；橄榄菜、牛肉丸、鱼丸、等省内名牌农产品。鼓励参与国家级媒体及大型农产品交易会、博览会推介宣传，提升汕头农业品牌公信力。加强农商协作，扶持一批品牌电商及农产品物流示范。

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汕头特色农业企业。大力推进农业龙头企业培育工程，支持农业企业强强联合、同业整合、兼并重组，进一步培育发展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有效地促进农业转型升级，联结带动农户增收。

|  |
| --- |
| **专栏4 现代种养业生产能力提升重点工程** |
| **1.无公害蔬菜“菜篮子”工程。**以外砂街道无公害“菜篮子工程”蔬菜基地  建设为示范，推行蔬菜产业化经营，专业化、规模化、标准化生产。强化南北蔬菜品种沟通，积极开展反季节蔬菜、无土栽培及工厂化生产等先进技术的研究开发与推广应用。  **2.畜禽养殖示范建设工程。**优化养殖布局，推进水域滩涂养殖规划编制工作。 重点推进狮头鹅等优质水禽生态种养模式创新，打造五香村等一批禽畜养殖生态 示范区，无害化处理等设施，实现禽畜养殖的规范化，集中化。  **3.水产养殖产业提升工程。**以大观赏鱼、绍河珍珠等优势淡水渔业为示范， 推广水产养殖业生态种养模式，探索发展立体养殖，积极发展深水养殖，开展水 产健康养殖示范场创建活动。 |

## **第三节 加强农业平台载体建设**

### 一、发展壮大农业产业强村

“十四五”期间，大力推进“一村一品、一镇一业”项目建设，打造一批主导产业突出的专业村。依托汕头产业基础和资源优势，继续大力打造“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大力发展各区的主导产业，以龙湖家禽重点发展区，龙湖苗木花卉区等，巩固加强各街道主导产业基础，形成规模较大的特色农业产业，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成综合农家乐、休闲观光、生态农耕等多种形式为一体的农村新兴产业。

### 二、构建现代农业产业园发展体系

大力推动蔬菜、丝苗米、狮头鹅现代农业产业的发展。进一步加强省、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工作。通过科技集成，主体结合，构建科学化的现代农业产业园发展体系，提升全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水平。建设“生产＋加工＋科技”的现代农业产业园，推动农产品加工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发展设施农业、精准农业、精深加工、现代营销，带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户专业化、标准化、集约化生产，推动农业全环节升级、全链条增值。加强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和农业品牌建设，走集约高效、绿色精品的农业发展路子。力争创建3个现代农业产业园，形成省市梯次共建的产业布局。

### 三、建设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重点发展粮食、蔬菜、狮头鹅、花卉、岭南水果、潮汕小菜等特色产业，力争在构建狮头鹅特色产业集群上有所突破，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创新发展，助力乡村产业振兴。至2025年，**狮头鹅规模化产业化养殖经营水平不断提高。**支持饮料、调味品、烘焙食品、肉类加工、休闲食品、粮油加工、凉果、糖果、农副食品加工等集聚发展。建立新型乡村助农服务示范体系，形成农业社会化服务集群平台。**培育一批“汕字号”农产品优势产业集群，以现代农业发展为先导，在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区域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等领域实现重点提升，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取得明显新成效。依托各地资源优势和农产品原料基地，建设数个集生产、加工、流通为一体的农产品加工业产业集群，助推农业经济增长。

## **第四节 完善现代农业科技支撑体系**

### 一、推动农业科技创新发展

根据市级要求，配合建设蔬菜、禽畜、水稻、花生、花卉等区域性产业技术研发中心和综合试验站。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比较完善。实现主要农作物优良品种覆盖率达到100%，禽畜良种覆盖率达到100%。全区农业机械总动力达到3.2万千瓦；水稻生产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70%以上；果蔬生产基地生产设施化50%以上。

引导和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围绕育苗、原料种养、产品研发、装备研制、加工工艺、物流运输、质量控制等环节，充分运用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新模式，加快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升级改造，推进物联网、人工智能及大数据技术在农业及食品生产各环节的集成应用。

注重强化农业科技支撑，扩大传统良种良法应用，加强种植业科技创新能力。重点加快设施农业、绿色农业、加工农业、智慧农业、数字农业等方面技术、模式的创新、引进、示范、推广。推广新科技，实施畜禽种业振兴行动。推进产学研结合，鼓励开展关键技术和设施设备攻关研究，提升畜禽业科技创新能力。鼓励企业主动与科研机构深化合作，鼓励建设畜禽业科技研发、交流、展示、示范平台。以科技创新为抓手，推进渔业转方式、调结构，在新品种培育、鱼病防治、生态健康养殖技术、渔业节能减排、渔业信息化等领域实现新的技术突破。水产科技立足于推进全区渔业绿色高质量发展和现代渔业建设，保障水产品质量安全。持续推进区域特色养殖品种的保护与提质增效。到2025年，培育一批竞争力强的中小型种业企业集团，建设一批农产品加工技术集成基地。

|  |
| --- |
| **专栏5 农业科技创新发展方向** |
| 1.种植业。研究蔬菜、花卉等繁育和高产高效绿色栽培技术，建立非耕地蔬菜无土栽培技术示范基地。开发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和工艺，建立加工技术中试基地，开发系列特色产品。  2.畜牧业。开展畜禽品种资源的收集、保护、鉴定和评价，重点开展狮头鹅生猪等品种选育，开展特色畜禽良种繁育技术研究与示范。建立畜禽疫病综合防控技术体系，研制养殖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技术。  3.渔业。创新水产养殖绿色发展先进技术模式。重点开展河口区池塘鱼虾生态混养模式优化创新，海区贝藻类优新品种的引进、培育和养殖示范推广。  4.淡水珍珠业。科学编制发展规划，明确定位产业发展。纳入渔业发展规划时将淡水珍珠养殖产业，合理布局产业发展格局，特别是主产区科学合理划定珍珠养殖区、限养区和禁养区，推广先进养殖方式，科学确定养殖规模、调整养殖结构和养殖模式。 |

### 二、加快农业科技成果转化

以科技成果转化为切入点，建设农业科技成果与企业专业性孵化平台，搭建一站式农业科技转化推广服务链。发挥市农业科学研究所省级现代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孵化器）示范辐射作用，推动全区花卉基地的发展，推进优质花卉的资源储备、新品种研发、种植栽培、展示销售、售后服务以及观光旅游等花卉产业链条建设。建立农业科研项目及农业项目储备库，充分运用省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公共服务平台，优化要素配置。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农业科研单位、基层农业技术推广单位以及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农业园区积极参与共性关键技术攻关，引进和实施一批农业安全高效生产、生态农业及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智慧农业和现代农业装备等技术与示范项目、成果转化基地和孵化器，形成新动能。

开展适用于汕头特色农产品加工的核心装备创制，促进科技成果就地转化，推动农业加工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提升农产品加工业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加快推进农业科技园区体系建设，建立科技示范基地，签约技术指导员，培育科技示范户，构建“专家—技术指导员—科技示范户—辐射带动户”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快捷通道。

### 三、加快农业技术推广

加快农村农业科技研发、农业共性技术研究及高效适用农业生物技术的示范推广，包括海洋生物等新型产业技术的示范推广。在种植业发展上，针对性地制定一套完善的农业技术推广方案，将重点放在高新农业技术和经济作物种植、管理及推广方面。加强与各大高校相关种植专业的合作，在专业化教育中加入农业技术推广相关专业知识的教育，由农业技术企业与学校合作，提供更多的实习机会和校企合作机会。在畜牧业发展上，以汕头特色为依据，建立良种繁育体系，加强现代化畜禽建设，使其向规模化和标准化方向进行发展，淘汰粗放养殖模式，大力践行畜牧业绿色发展理念。相关部门将新技术的内容制成刊物，定期发放，让大众免费阅读，定时更新，让更多农业生产者从此刊物中了解家禽的养殖及其疾病预防。在渔业发展上，重点集成创新和示范推广一批资源节约型、种养循环型、绿色生态型等现代渔业生产模式和一批资源循环利用、质量安全可控、防灾减灾等渔业关键技术。开展水生生物资源养护相关技术集成与示范。加强海洋牧场技术支撑和示范推广，推动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推动现代水产种业发展，推进渔业科技成果转化和科学知识普及。

|  |
| --- |
| **专栏6 农业技术推广措施** |
| **1.种植业。**培育、引进“育繁推一体化”种业企业，建立良种繁育基地和新品种展示基地，培育一批品牌化、产业化、集群化的种业企业。 2.渔业。推广水产生态健康养殖，鼓励发展深水网箱养殖，开展关键水产科技试验示范和推广，创新水产养殖绿色发展先进技术模式。 |

**第五节 加强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

### 一、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建设

持续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建设，面对农产品质量安全新的形势、新的要求，努力构建上下贯通、职能明确、运行高效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体系、监管体系和质量追溯体系建设。争取在全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中心增加水产品监督检验检测职能，增加人员编制，配套检测设备和工作经费，提升农产品检测能力水平。支持建立基层综合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机构，建立健全以区农检中心为龙头，以区农产品检测站为骨干，以村（社区）、农业龙头企业检测站点为网点，形成定位明确、分工协作、优势互补、体系严密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体系，不断扩大农产品抽检的覆盖面、增加抽检的频次，特别要加大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重要时段和重点农产品，以及对以前监测存在问题的薄弱地区的农产品的监督抽查，对使用禁限用农兽药、非法添加违禁物质，以及农兽药残留超标等问题隐患进行全面深入排查，并实行检打联动，及时整治排除安全风险，严格把好农产品生产准出关。结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日常监管工作，以《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为重点，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的宣传教育。切实提高各类经营主体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的积极性和自觉性。切实履行法律赋予各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强制等执法职权，整合执法力量，明确执法机构，适应农产品质量安全行政执法工作的要求，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执法水平。

|  |
| --- |
| **专栏7 农产品质量安全建设** |
| **1.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健全完善追溯管理与市场准入的衔接机制，以责任主体和流向管理为核心，以扫码入市或索取追溯凭证为市场准入条件，构建从产地到市场到餐桌的全程可追溯体系。建立主体管理、包装标识、追溯赋码、信息采集、索证索票、市场准入等追溯管理基本制度，促进和规范生产经营主体实施追溯行为。  **2.建立基层综合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机构。**健全完善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人才引进、教育培训、考核晋升等制度，加快优化基层检测人员学历、技术职称、专业结构，稳定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人员队伍。有计划、分层次地开展基层检验检测人员岗位技能培训和考核竞赛，打造一支结构优、业务强、作风硬的基层检验检测队伍。  **3.增强监管人员综合素质与能力。**加强领导干部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治意识，切实做到严格执法、依法监管。要将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作为农业行政执法的重要内容，加强执法力量，完善手段，规范执法行为，加大执法力度。 |

### 二、紧抓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

完善农村流通基础设施网络布局，加大对农产品流通基础设施的投入，建设不同层级、布局合理的农产品公益性市场体系，完善城乡双向流通体系，打通农产品流通“最初一站”。完善冷链物流基础设施，推进冷链物流社会化、专业化、信息化建设，建立规范、高效、安全的一体化冷链物流服务体系，提升农产品贮藏保鲜能力，降低农产品物流成本，打造区域化的农产品冷链物流中心。对接城区交通物流，发挥内外联通优势，加快配套建 设田头冷库、冷链物流基地等基础设施，统筹农产品产地、集散地、销地批发市场，完善农产品物流骨干网络和冷链物流体系，将龙湖区打造成闽粤有影响力的农产品集散中心、价格形成中心和信息交流中心。

|  |
| --- |
| **专栏8 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 |
| **1.完善农村流通基础设施网络布局。**实现网点区、村（社区）全覆盖并向现代农资综合服务商转型。支持优势产区建设批发市场，推动市场流通体系与储运加工布局有机衔接，鼓励供销、邮政、快递和大型商贸物流企业在农村地区经营布局。 2.建设农产品冷链物流园区。合理规划集聚区内冷藏库、恒温库、冷冻库等设施的布局，进而构建全链条、网络化、严标准、可追溯、新模式、高效率的现代化冷链物流体系。3.加快冷链物流设施建设。支持鲜活农产品、肉类、水产品加工和销售企业，购置冷冻冷藏、保鲜预冷、分拣加工、运输装卸等冷链设施设备，积极培育具有一定规模和竞争力的第三方果蔬冷链物流服务企业。 |

### 三、完善农产品市场监管制度

强化监督管理，形成储备功能完善、品种结构优化、储存方式灵活、承储主体多元、粮食储备安全的储备体系。强化粮食安全各级政府责任制，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全面落实市县政府在粮食生产、流通、地方储备、维护市场秩序等方面的责任。

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主体名录，做好辖区内主体名录的培训、资料审核、应用指导等工作，使名录内的对象尽快入驻国家平台。充分应用和发挥好系统功能，强化线上监控和线下监管，实现产品问题和质量安全可追溯。

**第六节 推进绿色生产**

### 一、完善绿色质量标准体系

坚决实施龙湖质量兴农战略规划，制修订农业投入品、农产品加工业、农村新业态等方面的地方和行业标准，建立统一的绿色农产品市场准入标准。农业产前、产中、产后各个环节需要研发和推广的绿色投入品、技术模式和标准规范等，不断完善农产品和农业投入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健全“田头到餐桌”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督体系，确保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到2025年，主要农产品标准化生产覆盖率达到 70%以上。

### 二、提升农村标准化生产水平

加快构建符合乡村地区产业资源环境禀赋的高效绿色种养模式和安全生产标准体系，引导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建设标准化生产基地，在全区选取试点街道、村（社区）、产业园推进全程标准化生产。按照“高效、安全、低碳、循环、智能、集成”的要求，提高绿色农业投入品和技术模式等供给能力。转变农业科技创新方向和重点，注重数量与质量效益、生产与生态功能、全要素生产率。加强化肥、农药、兽药及饲料质量安全管理，推进废旧地膜和包装废弃物等回 收处理。推行水产健康养殖，优化养殖布局，推进水域滩涂养殖规划编制工作。加快建立农产品质量分级及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制度，实现从田间到餐桌的全产业链监管。到 2025 年，力争创建省级和国家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

### 三、筑牢提升农业品牌优势

围绕特色优势产业产品，培育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扶强一批区域公用品牌，提升一批企业品牌、精炼一批产品品牌，保护地理标志农产品。强化农业地方标准制定和实施工作，加快推进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大力推广生态种养技术模式。加快发展“三品一标”产品和企业，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应，加强特色优质农产品营销推介，打造龙湖特色农业品牌。到2025年全区品牌农产品数量达到20个以上。

### 四、强化资源保护利用

建立推广绿色、低碳发展模式，形成一批主要作物绿色增产增效、种养加循环、区域低碳循环、田园综合体等农业绿色发展模式，构建绿色轻简机械化种植、规模化养殖工艺模式，基本实现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清洁化、农业废弃物全循环、农业生态服务功能大幅增强。大力发展节地节能节水等资源节约型产业。建设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产能、列入国家禁止类产业目录的、污染环境的项目，不得进入乡村。推进种养、农牧循环一体化，支持秸秆和畜禽粪污利用。

# 第五章 开创乡村产业新格局

## 

## **第一节 加强对外合作交流**

### 一、深化粤港澳大湾区农业合作

在深化粤港澳大湾区和海西经济带农业合作，加大支持粤港澳大湾区涉农企业对龙湖农业合作。重点推进与粤港澳大湾区食用农产品安全合作，支持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与营养健康中心，探索与粤港澳大湾区实行统一的农产品安全标准。建立生产、加工、流通、销售全过程、一体化质量追踪制度。提高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化水平。建立健全食品安全信息通报案件信息查处和食品安全事故应急联动机制，建立食品安全风险交流与信息发布制度。

### 二、对接“一带一路”农产品供应链

统筹整合供销系统农产品生产服务、冷链物流、销售渠道等优势资源，打造放心农产品直供配送网络。对接“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强化与农业投资、贸易、科技、动植物检疫等方面的合作，加强农产品的加工、储运、贸易等环节的合作，建立境外农产品生产基地和加工的仓储物流设施，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探索建立参与“一带一路”沿海国家和地区政府、科研机构、企业三位一体的政策对话平台；支持共建境外农业合作园区，形成产业集群和平台带动效应；多渠道加强与“一带一路”各个国家和地区共建联合实验室、技术实验基地、科技示范园区、动植物病疫检验、种子资源交换等；以加强人才队伍培育和科技体系建设为支撑，加强与“一带一路”各国知识分享、技术转移、信息沟通和人员交流。统筹谋划建立健全农业对外合作支撑保障体系，推动农业装备、技术、标准、品牌、服务等方面的对外合作，积极融入国家“一带一路”重大战略契机。

### 三、大力实施农业“走出去”战略

鼓励企业在粮食、蔬菜等重点领域。深化现代农业领域的科技合作，发展高科技农业，推动云计算、互联网、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生物技术、智能机械，现代通信技术在农业总应用，推动农业生产的智能化，精细化，自动化。不断探索农业合作交流的新方向和新路径。在龙湖建设农产品交易中心、进口农产品展销平台。鼓励农业龙头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支持龙头企业积极培育出口产品品牌，加深品种研发、技术交流、人才培育、进口设备等方面的合作交流，重点引进科技创新等领域的高层次人才，引进消化国外先进科技和优质技术品种。

## **第二节 推进数字乡村建设**

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组成部分，数字乡村建设在未来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中将发挥重要作用。到2025年，力争数字技术与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加快融合，农业生产经营数字化转型取得较大进展，管理服务数字化水平逐步提升，农业数字经济比重不断提升，乡村数字治理体系日趋完善。主要通过加快推进应用“互联网+农业”发展农产品电子商务，深入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采用“民建公补、公管民营”的方式，按照“有场所、有人员、有设备、有宽带、有网页、有持续运营能力”的标准，重点建设好益农信息社，确保网络全覆盖、服务无盲区、运营可持续，实现普通农户不出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不出户就可享受便捷高效的信息服务；以省、市现代农业产业园为重点，推进数字农业产业聚集，探索“产业+互联网+数字赋能”稳生产、拓销路的举措；建设农业物联网、农业监测预警云平台，提升现有农产品营销策略及风险防范能力；推进信息技术在农产品生产、加工、贮藏、保鲜、分级、质控、包装和运销等的应用，提升农产品现代化加工水平；依农业和产业基础差异，推进部分农业实现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技术应用，建立农业数据智能化采集、处理、应用、服务、共享体系；推动农资产品（种子、农药、化肥、农膜等）、兽药、饲料产品电子追溯码（二维码）标识管理，提升农产品和农资产品监管水平，健全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建设；推动大数据、物联网等数字技术在农业面源污染监测与防控的应用，建设农业面源污染监测与防控管理平台。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生产经营精准化、管理服务智能化、乡村治理数字化。

重点发展农村电子商务，提升生产性服务水平，拓展生活性服务业。鼓励农民涉足农村电商行业，协同政府部门、农村电商企业、农户、传统经销商、农合社等多方开展标准化、规模化经营。实施农产品品牌化战略，打造一批区域化布局、标准化生产、规范化管理、市场化运作的原生态精品网销品牌。加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信息化建设力度，通过信息化手段规范农民合作社社务、财务、经营管理。推动各类人才上山下乡，由城市向农村流动。实施基本公共服务提升行动，大力开展农村居民健康教育和科普工作，建立健全乡村公共卫生体系，强化卫生应急能力建设。

|  |
| --- |
| **专栏9 数字农业农村建设** |
| **1.深入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加快建设益农信息社，完善社会服务体系，力争谋划搭建“汕头龙湖数字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  **2.推进数字农业产业聚集。**提升农业产业园区数字化基础设施水平，建成主导产业突出、现代要素集聚、设施装备先进、生产方式绿色、辐射带动有力的数字农业产业园区。  **3.建设农业物联网、农业监测预警云平台。**实现生产全过程可监可控、风险预警和决策辅助，打造智慧农业技术应用示范样板。  **4.建设农业面源污染监测与防控管理平台。**推动大数据、物联网等数字技术在农业面源污染监测与防控的应用。  **5.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培育农村电子商务主体，扩大农村电子商务应用，加快互联网技术的应用和推广。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  **6.实施基本公共服务提升行动。**进一步放宽公共服务投资准入条件，鼓励民间资本投资教育、医疗、文化、交通、环保和保障性住房等公共服务项目，引导社会组织成为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重要力量。 |

## 

## **第三节 提升产业融合水平**

### 一、农产品加工流通业

以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农业科技园、农业创业创新园和“菜篮子”流通集聚区等为平台，引导农产品加工业集聚发展。到2025年，力争创建1个特色农产品加工、果蔬加工配送、粮油加工储备集聚发展区。发挥市场与流通优势，合理布局农业生产基地和农产品加工业，依托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农业公园等为平台，支持农产品加工企业进园入区集聚发展，发展农产品加工集聚园区。支持依托当地资源优势和农产品原料基地，建设数个集生产、加工、流通为一体的农产品加工业产业集群和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园区。

### 二、构建农产品精细加工体系

加快农产品产地初加工发展，支持全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改善储藏、保鲜、烘干、精选分级、包装等设施装备条件，提升商品化处理能力。实施农产品加工业提升行动，支持发展农产品深加工和特色加工，突出开发广东特色传统食品，推进主食及潮式菜肴工业化，扶持一批“潮字号”名特优食品加工作坊。培育功能性食品与养生保健食品产业，推动生物、工程、环保、信息等技术集成应用，促进农产品及加工副产物循环利用、全值利用、梯次利用。引导农产品精深加工向优势区和关键物流节点集中，布局创建农产品加工示范园区或特色产业园区。

### 三、拓展乡村新型服务业

完善适应现代农业发展的生产性服务业，参照高新技术企业孵化办法，支持经营性主体建设助农服务体系。加快发展供销、邮政、农业服务公司、农民合作社等开展农资供应、土地托管、代耕代种、统防统治、烘干收储服务；发展适应城郊工农融合发展的综合性服务业，大力培育扶持城郊会务经济、培训产业、教育基地、DIY农场、农事文化体验等新型服务业，探索推进相关服务业集聚发展；发展适应城乡融合发展的生活性服务业，改造农村传统小商业、小门店、小集市等，配套建设农产品专业市场、物流配送中心、冷链仓储、电子商务、智能物联网服务等设施，加快补齐农村社会化服 务设施短板。鼓励城市物业管理、教育服务、医疗卫生、商贸物流等企业向农村集中居住区布点建设或延伸服务，提升城乡生活性服务业一体化水平。

# 第六章 打造绿色生态乡村

## 

## **第一节 全域推进人居环境品质建设**

### 一、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纵深发展

在基本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基础上，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村“厕所革命”和“源头截污、雨污分流”，加快推进全区实现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任务，推进厕所粪污基本得到有效处理或资源化利用。依据人居环境整治情况，将已建成项目纳入后续管理范围，进一步落实完善环境卫生网格化管理制度，加快建立农村环境卫生长效保洁机制和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实现长效管护。引导农民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加强宣传引导，让农户体会到整洁卫生的村容带来的好处，进而培养农民良好的生产及生活习惯，让村民积极主动参与，共同维护乡村“路畅、水清、景美”的美丽景观。推进农房管控，开展乡村风貌提升。因地制宜打造农村“四小园”等小生态板块，创建连线连片乡村风貌提升示范带（片）。持续推进“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在十四五期间，巩固提升美丽家居村建设水平，打造一批特色精品村，实现“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新农村的目标。

### 二、完善农村基础设施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补齐农村交通短板，深化管护体制机制改革，规范农村公路管养工作，形成“建、管、护、运”长效机制。实施“三通一防”改造工程，持续推进乡村通行、畅通、通达改造和公路安全提升，到2025年，全面消除乡村“瓶颈路”、打通“断头路”，全区农村路面铺装率达到100%。全面完成危桥、安全隐患整治任务。“四好农村路”示范区创建工作和宜居宜业宜游“美丽农村路”建设扩面提质，率先建立体系完备、治理高效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机制。促进农村集中供水全覆盖，全面开展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统筹推进村（社区）集中供水设施及配套管网，城镇供水系统全面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加强村（社区）水环境治理和饮用水水源保护，实施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全面划定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或保护范围。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建立完善农村配电物联网，推进农网配电自动化建设，推广智能配变终端，加快实现乡村智能电能表全覆盖，深入推进乡村分布式储能、新能源并网等新技术试点应用。制定乡村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和任务清单，在设施建设、投入保障、服务规范等方面制定统一标准，把乡村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作为各级政府权责清单的重要组成部分，向社会公开乡村项目清单、服务对象、服务内容、服务标准、支出责任和责任单位，以标准化机制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 三、规范推进农房管控与风貌提升

鼓励各村（社区）积极探索构建宅基地有偿使用和退出机制，解决“一户一宅”式的农村宅基地分配方式难以满足众多新增人口分家立户的现实难题。加强农村住房规划管理，加快农村土地利用规划编制工作，规范各地宅基地布局，优化和简化农村住房建设报建与验收管理和操作规定。加大农村违法用地查处力度，加强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管理，建立健全违法用地和建设查处机制。重点整治铁路、高速公路、国省道、主要海滨河流沿线及旅游景区区域的村庄农房。实行农房风貌管控，结合国土空间规划，尊重农民合理意愿，因地制宜编制有潮汕特色的，多规合一的村庄规划，合理布局农村生产、生活和生态用地。编制、推广具有潮汕特色农房设计图集，免费供村民选择采用。制定乡村农房建设风貌管控工作指引，指导村庄农房风貌建设。结合区域传统文化特点，按照潮汕特色、乡土味道和节能环保要求，进行新民居建设和旧民居外立面改造，形成整齐划一，独具潮汕风貌特色的村庄风貌和农房风格，从村点向连线成片打造新农村连片示范建设。

|  |
| --- |
| 专栏10 全域推进人居环境品质建设 |
| **1.环境卫生集中整治行动。**各级各部门继续在全区范围内广泛开展环境卫生整治行动，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和文明健康生活方式。  **2.农村“四小园”建设。**因地制宜打造小菜园、小果园、小花园、小公园等小生态板块，充分利用“三清三拆三整治”后的空闲土地、村头巷尾和房前屋后的空闲土地。  **3.省级新农村连片示范建设工程。**以点带面，连线成片，提速连片示范建设，积极引导各地建设乡村风貌示范片，打造农村形态之美，让乡村“美丽经济”更具活力。 |

## **第二节 加强生态环境修复及治理**

### 一、大力实施生态修复保护工程

协同推进“万里碧道”龙湖段建设，建设绿色生态水网。以跨区域的流域治理为统领，推动共建、共治、共享，促进区域间基础设施及治理能力协调发展。龙湖区新津河碧道工程对堤防实施达标加固，对硬质堤岸进行生态化改造，综合整治新津河河道，实施岸边带生态治理；深化南粤河更美专项行动，推进乡村小流域、河塘清淤整治。大力推进水生态修复工作。持续推进三江流域堤防达标加固建设，完善流域防洪体系，保障防洪安全。推进各类保护区建设，维系区域生态性。加快三江流域沿线污染企业退出和污染排放专项整治。持续巩固韩江河流域综合整治成果，完善后江湾海堤修复加固工程建设。

### 二、加大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力度

发展无公害生产和标准化养殖，创建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推广水产生态健康养殖技术。全面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减量化排放、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完善规模养殖场污染治理设施建设，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就地就近还田利用，建设一批种养结合循环生态农业示范基地。深入推进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加快测土配方施肥成果应用，大力推广化肥减量增效技术和配方肥，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使用，推广“三控施肥”技术，推广病虫害综合防控技术、绿色防控以及统防统治，降低化肥、农药施用量，强化对农药废弃包装物、农膜和水果套袋的回收管理，减少种植业所产生的面源污染。开展秸秆结合利用和农膜回收。推进种植结构调整和科学修复利用。优化畜禽养殖规划布局，把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和养殖专业户纳入环境监管体系。进一步清理禁养区内畜禽养殖场（小区）和专业户，加强对散养户的污染防控。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发展现代化生态养殖。

### 三、集中治理农业环境突出问题

贯彻实施广东省《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文件精神，推进农产品产地土壤重金属污染预警监测和修复示范。加强畜禽污染源治理，完善畜禽禁养区划定，规范畜禽养殖生产，大力推进禽畜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促进畜牧业绿色高质量发展。强化生猪屠宰监督管理，全力开展生猪屠宰场执法行动，全面强化生猪屠宰安全监管。加快测土配方施肥成果应用，大力推广化肥减量增效技术和配方肥，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使用。支持农药企业与新型经营主体合作建设一批农药减量控害技术示范基地，开展高毒农业代替试验成果应用，大力推进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

|  |
| --- |
| 专栏11 加强生态环境修复及治理 |
| **1.开展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重点以基干林带等绿色防护工程为主，有规划地加快基干林带种植规模，形成绿色海岸线，加大沿海防护林保护力度，加强排污监管力度，推进湾长制、港长制的建设，禁止随意丢弃垃圾，鼓励创建“最美海湾”活动。  **2.开展水产生态健康养殖技术培训。**通过发展健康养殖，推动渔业生态环保建设，从生产环节上确保水产品质量安全。促进海洋与渔业经济可持续健康发展。  **3.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计划。**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加大禁限用高毒农药清查力度，推进专业化统防统治，协调运用理化诱控、生物防治、生态调控、科学用药等绿色防控措施，集成推广全程绿色防控技术模式。  **4.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程。**聚焦畜禽粪污、病死畜禽、农作物秸秆、废旧农膜及废弃农药包装物等五类废弃物，以就地消纳、能量循环、综合利用为主线，注重县乡村企联动、监管运行结合，构建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有效治理模式。质检验、无害化处理等制度和生猪禁宰、急宰、缓宰等规定。  **5.农药减量控害技术示范基地建设。**做好农业重大病虫绿色防控与农药减量控害技术示范，确保农业生产中重大病虫不大面积爆发成灾，努力实现农业产量稳中有增和提高增效，设立示范基地。 |

# 第七章 实现共同富裕

## 

## **第一节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 一、做好观念衔接，为乡村振兴奠定思想基础

脱贫攻坚向乡村振兴过渡是从被动式的政府扶持转为主动自愿式的自发运动。注重理论指导的连续性，深刻领会、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和乡村振兴战略思想精神实质，继承“精准”理念，总结脱贫攻坚先进理论和优秀经验，指导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工作。让人民群众从内心深处转变观念，主动依靠自己的勤奋努力，早日过上富裕生活。

### 二、做好政策衔接，为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支持

借鉴脱贫攻坚形成的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通过建立健全责任体系、监督体系、考核评估体系在内的制度体系，建立防范返贫和新生贫困、解决次生贫困和相对贫困的巩固脱贫成果长效工作机制，丰富和完善乡村振兴体制机制，激发主体和要素活力。政策衔接要完善和优化政策体系，促进相关政策向常规性、普惠性和长效性转变，为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机衔接提供具体的指导方案和实施细则。把临时性帮扶政策转成常态化支持政策，强化脱贫攻坚政策与农村社会保障政策的衔接，及时将针对绝对贫困的脱贫攻坚举措调整为针对相对贫困的常规性社会保障措施。同时，均衡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和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避免“政策悬崖”问题的出现。

### 三、在实现乡村产业振兴中带动相对贫困户

因地制宜，培育和发展优势产业及主导产业。在保护当地生态基础上，延伸农业产业链、价值链，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有效提升产业发展的综合效益。通过实施“一县一园、一镇一业、一村一品”项目，培育现代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带动就业；在培育主导产业和优势产业的基础上，通过强化就业技能培训和就业扶持力度，创新农户和新型经营主体的利益联结机制。比如，采用“企业+合作社+贫困户”等产业扶贫模式，做大做强主导产业，延伸产业价值链，有效提高产业扶贫的质量和效益。

## **第二节 大力培养精勤农民**

### 一、加强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坚持深化农业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把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现代青年农场主、返乡创业人员作为促进乡村产业发展的关键环节，打造一支新时代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农业科研队伍和基层农业服务队伍。推动“领头雁”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育工作，培育各类农业，职业经理人、合作社管理人员、家庭农场主、经纪人和创业致富带头人。加快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管理机构、培训单位、实训基地、田间学校的建设，采取党员带动，村委组织，遵从农民意愿的方式，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创新培训模式，提升农民生产经营素质，积极培育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支持农民合作社、专业技术协会、龙头企业等主体承担培训任务，对农民进行农业技术培训，现场技术指导，力争到2025年，基本实现55岁以下有受培训意愿的从业人员全员培训。落实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补贴政策，探索开展职业农民职称评定试点，加快推进新型职业农民认定工作。到2025年，累计培育认定生产经营型职业农民1000人以上。

### 二、实施农业职业教育培训计划

加大选拔优秀农村实用人才力度，实施农业职业教育培训计划，通过田间课堂、网络教室等方式，对农村劳动力进行普遍培训。依托产业园培训基地、农教中心等平台，组织优秀村党支部书记、致富能手等开展精准培训，提高培训针对性、实用性，发展一批“土专家”“田秀才”“渔秀才”。实施“潮菜师傅”“千百十乡村人才培育”“千名干部驻村强基”“千个机关支部联村共建”等工程，支持有意愿的农民群众通过专业培训后回乡开办农家乐或外出就业创业。不断加强本土农村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结合乡村振兴的产业发展、基础建设、生态文明、脱贫攻坚、环境整治等重点内容，依托高校、专业技术院校、各级党校以及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平台等资源，通过专题培训、外出参观学习等方式，培养乡村专业化人才，重点培养一批乡村工匠、文化能人、非遗传承人等乡土人才。

三、实施新乡贤返乡工程

实施城市教育、卫生、科技、文化等团队下乡行动，完善结对帮扶机制。引导教师、医生、农业科研人员、文艺工作者、乡村规划设计建设人员等定期服务乡村。支持企业家、党政干部、专家学者、专业人才等新乡贤，在街村党组织领导下，通过参与乡村治理、引资引智、担任志愿者、投资兴业、行医办学、捐资捐物等方式服务乡村，鼓励有条件的国家公职人员退休后返乡定居服务乡村。开展“汕头新乡贤”评选活动，大力培育弘扬新乡贤文化。 完善人才交流服务

|  |
| --- |
| 专栏12 大力培养精勤农民 |
| **1.推动“领头雁”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育工作。**铺好优惠政策路子，深入推进“领头雁”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育工程，培育一批农业职业经理人、合作社管理人员、家庭农场主、经纪人和创业致富带头人。  **2.农村专业人才认定计划。**统筹开展专业人才评价认定，认定一批带动能力强，有一技之长的“土专家”、“田秀才”、“渔秀才”，扶持一批农业职业经理人、经纪人，培养一批技艺精湛、农学经验丰富、扎根农村、热爱乡土的乡村工匠、文化能人、农技才人和非遗传承人。  **3.农村实用人才培育工程。**以提高科技素质、职业技能和经营能力为核心，支持全区健全县域职业教育培训网络，着力打造服务乡村振兴、数量充足的农村实用人才队伍。  **4.推进“粤菜（潮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充分发挥利用市高级技工学校的优势和基础，加大宣传推介力度，深入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助力企业技能人才需求，扩展就业创业渠道，助推全区产业发展和乡村振兴。 |

平台建设，建立校企合作平台。

## **第三节 建立健全农民增收长效机制**

### 一、推动农村劳动力高质量就业增收

深化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完善城乡统筹就业的公共服务体系，保障农村劳动者合法权益，确保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公平竞争、同工同酬。引导农村劳动力外出就业和就地就近就业相结合，促进农民就业和服务企业用工相结合，开展农村人力资源和企业用工调查。积极推进农村劳动力信息数据库和企业用工需求信息数据库的建设，使就业信息网络覆盖全部行政村。推行“互联网+就业”服务，建立常态化就业援助机制，就业困难人员给予社保补贴和岗位补贴。通过公益性岗位托底帮扶一批大龄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深入实施农村新型社区和产业园区建设，实行临时性、季节性、弹性用工、借调代岗，吸纳农民工灵活就业、兼业就业、共享就业，提高就业水平，增加农民工资性收入。

### 二、完善产业融合机制促进经营增收

优化农村产业结构，加快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拓展农民就业创业空间。针对性地加强对农民对口的职业培训和职业教育，培育现代新型职业农民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支持各类新型经营主体开辟新空间，发展龙湖乡村传统特色产业，振兴汕头传统工艺，培育一批家庭工场、手工作坊、乡村车间。发展多种形式的社会化服务带动农民增收，重点依托土地股份合作、土地托管、代耕代种，以及推行统种统收、统防统治、统销统结等有效形式，以服务规模化解决小农户经营细碎化问题，推动专业化经营、标准化生产，带动小农户分享产业发展红利。支持新型经营主体优化产业结构、延伸产业链条，带动农民参与全产业链发展，提高农民受益水平。重点支持农民以土地、资金、劳动、技术、产品为纽带，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与联合，提升组织化程度，增强参与产业融合发展的能力。

### 三、创新集体经济收益分配促进财产增收

以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为依托，落实农民财产权利，按照股份化、市场化和实体化的思路，探索建立收益分配机制，创新多样化的财产性收入模式。支持村集体以土地、集体资源资产入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方式，通过股份合作、村企对接等多种形式带动村民共同发展。村两委和经济（联）社引导农民以土地经营权等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探索将财政支持农业农村项目资金折股量化到户，有效促进农户财产增收。探索推广集体经济带动农户增收路径，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以自主开发、合资合作、出租入股等方式，发展现代农业、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社区养老、物业租赁等项目，健全集体收益分配制度，引导股份合作社合理确定收益分配标准，明确收益分配范围和顺序，推广“户内共享”收益分配模式，把农村集体资产股份收益权落到实处，促进农民财产性收入持续增长。

# 第八章 焕发乡村新气象

## 

## **第一节 构建现代乡村治理体系**

### 一、加强乡村基层党组织建设

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把政治建设作为根本性建设摆在首位，全面加强区党委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进一步筑牢新时代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具体方式为不断规范和加强农村党组织创设，扩大党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强化党组织的领导地位和作用，完善村党组织领导各类村级组织的具体形式；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以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深入实施“头雁”和南粤党员先锋工程。配强配优农村党组织书记，优化党员队伍，推行村党组织书记县级备案管理制度，加大农村党员发展和结构优化力度，开展农村党员评星定级管理，积极从青年农民中发展党员，提升农村党员质量。

### 二、健全村民自治机制

加强农村群众性自治组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村务监督委员会和乡贤咨询委员会建设，完善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村民议事会、村民理事会、村民监督会等组织机构，出台村（居）民委员会工作职责事项指导目录、村（居）民议事决策工作指引，推动党建、村民自治和农村基本公共服务重心下沉到村民小组。大力推进“村民议事厅”建设，强化农村自治辅助力量，进一步推动村民自治的有效实现，并加强村务公开，确保群众知情权、监督权得到落实。强化村级组织服务功能。不断强化村级组织服务功能，按照有利于村级组织建设、有利于服务群众的原则，将适合村级组织代办或承接工作事项交由村级组织，并保障必要工作条件。力争到2025年全区农村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超过70%。

### 三、推进法治建设

探索乡村法治德治新形式。深入探索乡村法治新形式，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加强农村法治宣传教育和普法工作，深入平安乡村建设，进一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向基层延伸，促进执法队伍整合、执法力量下沉。深入探索乡村德治实现形式，培育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农村社会组织，引导城镇治理资源下乡。完善信息平台和村务公开制度不断推进信息平台及村务公开，杜绝霸市、故意联合压低农产品价格等不法行为，保障农民的合法权益，提升农民的积极性、幸福感。

### 四、探索德治机制

抓住基层党员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充分发挥乡村党支部组织群众、动员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作用，带领农民解放思想、振奋精神，学好致富技能和本领，让农民群众拥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实现农村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要深入解读当前农村干部群众关心的政策措施，凝聚农民群众的精气神，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村民自治之间的良性互动，合力打造“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升级版新农村。要切实抓好组织协调和指导推动，围绕培育新型农民、“推进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行动、丰富农民群众文化生活、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创建等活动，涵养文明乡风，提升农民精神风貌，树立具有地方特色和时代精神的新乡贤文化，实现道德规范对乡村治理主体和群众行为的软约束。

|  |
| --- |
| 专栏13 现代基层善治体系构建行动 |
| **1.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工程。**（1）坚持以行政村为基本单元设置党组织，加强农村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党建质量，强化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的党建工作，探索在乡村产业链、社会化服务领域创设功能型党组织，扩大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2）全面推行村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担任村委会主任和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经济组织负责人，村“两委”班子成员实行交叉任职，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健全村级重要事项、重大问题由党组织研究讨论机制。（3）健全农村基层惩防“苍蝇式”腐败的教育制度、监督制度、惩治制度、预防制度，规范乡村小微权力运行，督导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严厉整治农民群众身边腐败问题，持续打击农村基层涉黑涉恶“保护伞”。  **2.村党组织书记区级备案管理制度推行工程。**把镇村党组织书记纳入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规划，重点从有情怀、有能力、有文化、有口碑的本村外出务工经商人员、农村创业致富带头人、返乡大学生、退休干部中培养村党组织书记，实现“选、育、管、用、储”全链条管理，以红色村、省定贫困村、软弱涣散村和集体经济薄弱村为重点，从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单位中选派优秀党员干部担任村党组织第一书记，持续实行统筹选派、统筹管理、统筹使用。  **3.村（社区）为农服务能力提升工程。**推进村级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建设完善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及服务设施，充分发挥其办公议事、党员活动、教育培训、便民服务等综合功能，完善联网协同办理、下放审批权限、实行代办制度等措施，为农民提供全方位、便捷优质的基本公共服务。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和网格信息化体系建设，探索推行“互联网+网格管理”服务管理模式，提升乡村治理智能化、精细化、专业化水平。  **4.村级议事协商制度创新工程。**（1）创新村级议事协商制度。丰富农民参与乡村治理渠道，推进村民议事从经济事项向化解矛盾纠纷、开展移风易俗、维护公共秩序等方面拓展。（2）实施村级事务阳光工程。支持依法建立和使用“村民微信群”、“乡村公众号”，加强对村级权力的群众监督和履行村规民约的相互监督，规范村级会计委托代理制，加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监督，开展村干部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 |

## **第二节 实施乡风文明培育行动**

### 一、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坚持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三管齐下，加强农村公益广告刊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文化墙绘创作等，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全区全面实施振兴各个环节中，在潜移默化中不断提升农民思想高度和道德素养，引导农民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实施环境整治与美丽乡村建设同步、教育引导与提升素质同步、载体建设与文化惠民同步以及特色服务与乡村文明同步建设，推进美丽镇村建设与精神文明建设高度融合。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孝”、“廉”文化为抓手，形成集公益性、观赏性、趣味性为一体的文化墙。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加强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教育。

### 二、加强农村先进文化阵地建设

加强农村思想文化阵地和队伍建设，按照“六个有”，有学习场所、有机构制度、有宣讲队伍、有课程设置、有资料配套、有文化内涵，建设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打造和拓展新时代基层思想文化传播阵地。以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为依托，推进“一场三馆”建设，着力打造先进文化阵地，全面培养向上向善的价值取向。

### 三、倡导树立乡村文明新风

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广泛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弘扬体现汕头经济特区的时代精神、改革精神、红色精神及海洋精神。不断重视农村文明，实施农村文明素质提升工程、乡村振兴“巾帼行动”。深化乡风民风建设，各乡镇组织开展乡风民风评议，注重家庭家教，引导广大农民由“要我文明”向“我要文明”转变。强化农村党员干部党员意识、标杆意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以党风促乡风带民风。加强农村科普工作，丰富农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到2025年，100%完成村乡风民约制定并发挥作用，100%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服务体系。

### 四、树立乡村诚信社会风尚

建立完善好乡村诚信道德规范，同时，发挥道德模范的示范引领作用，坚持“榜样来自基层，来自群众身边”的原则，以讲道德、做好人为主题，按照面向基层、面向群众、广泛发动、全民参与的要求，创建县区级“身边模范”典型活动。开展“县区级诚信道德模范”推荐评选活动，鼓励全区每年评选出道德模范和道德模范提名奖各10人。对推选出来的好人和道德模范，通过网络、报纸、电视等平台公布，形成诚信之风、道德之范，树立乡村诚信道德之风尚。

|  |
| --- |
| 专栏14 乡风文明培育行动 |
| **1.农村先进文化阵地建设行动。**不断挖掘地方红色文化资源，加强红色遗址保护，打造好红色文化阵地；加强对乡村传统祠堂建设的转化引导，保留祭祖功能的基础上赋予“文化祠堂”新时代健康积极的文化元素；加强农村思想文化队伍建设，培养基层干部讲政治、守纪律、懂规矩，带领农民共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农村文明素质提升行动。（1）大力弘扬农村文明，建设一批凸显本地村居风貌和文化特色的核心价值观主题公园和广场，深入挖掘优秀农耕文化、渔村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鼓励支持各乡镇广泛开展好媳妇、好儿女、好公婆宣传推选活动。（2）实施“巾帼行动”，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深入推进农村文明家庭、最美家庭、绿色家庭、书香家庭和健康家庭等创建活动。 |

## **第三节 推进改革助力乡村建设**

### 一、推动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全面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以经联社为单位全面开展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和集体成员身份确定。针对不同情况，鼓励经联社根据资源禀赋特点、自然环境和现实条件，以市场为导向，本着“宜工则工、宜渔则渔、宜农则农”的原则，大胆探索，因地制宜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大力推进农村社区股份合作制改革。“十四五”阶段，进一步发展建立村级集体经济收入稳定增长机制，建设一批有集体经营性收入超过100万元的村。发挥党组织对集体经济的领导核心作用，防止内部少数人控制和外部资本侵占集体资产，完成全区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推动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改革，到2025年有效实现所有村（社区）全覆盖。

### 二、深化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完成农村承包地确权收尾工作。巩固利用土地确权成果，盘活土地资源，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依法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化经营。加快针对暂缓确权的个别问题村和难题村的确权工作，在保持社会面稳定的情况下稳步推进。培育壮大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等经营主体。

### 三、探索农村宅基地管理制度

加快编制村土地利用规划，将宅基地和农房建设纳入规划管理范围，统筹安排农村各项土地利用活动，促进村土地规范、有序和可持续利用。稳慎推进宅基地改革，以完善农村宅基地制度体系为重点，鼓励农民盘活农村闲置宅基地和农房资源，力争到2025年基本完成全区农村旧住宅、废弃宅基地等闲置建设用地的拆旧复垦。在充分保障农民宅基地用益物权、防止外部资本侵占控制，且符合村庄规划、村土地利用规划和用地标准前提下，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盘活利用空闲农房及宅基地，改造建设民宿、创客空间、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场所。

|  |
| --- |
| 专栏15 农村改革助力乡村建设工程 |
| **1.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程。**（1）搭建优化 “三资”平台。一是建立预算决算审批制度，规范财务收支行为；二是建立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规范集体产权处置；三是建立承包合同管理制度，规范资产资源经营。（2）把集体产权明晰到户或人，让农民作为集体经济组织的股东，享有集体资产的收益权和分配权，参与集体经营收入的分配。通过把集体产权明确明晰到农户，划定集体资产经营管理责任，确保集体资产保值增值，不断增加农民收入。（3）盘活集体资源，利用空白“四荒”地、养殖水面、人文历史等资产资源，发展现代农业、休闲农业和乡村（滨海）旅游等项目，激活农村集体经济，鼓励将农村集体资产、资源入股参与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拓宽集体经济发展途径。 2.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小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创建工程。（1）统筹兼顾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扶持小农户，发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对小农户的带动作用，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小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股权型利益联结机制，实现小农户家庭经营与合作经营、集体经营、企业经营等经营形式共同发展。（2）支持各类农服组织釆取土地托管、代耕代种代销等方式，面向小农户提供全过程生产性服务。加强工商资本租赁农户承包地的监管和风险防范，健全资格审查、分级备案、风险保障金制度，维护小农户权益。 **3.农村宅基地管理制度创新工程。**加快完成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明确房地一体的宅基地权籍调查技术方法和确权登记政策，开展房地一体权籍调查和登记示范建设，建立工作进度统计汇总制度，加快推进房地一体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对“一户多宅”、面积超占等进行分类认定和处理，化解历史遗留问题。  **4.探索乡村治理“积分制”管理制度。**探索推行“积分制”，通过认真总结“百村示范、千村整治”示范创建活动的良好做法，梳理示范村镇的好经验好模式，加强典型案例的宣传与推介，逐步推动该制度全区范围内实施，以提高农民参与乡村治理的积极性、增强农民的公共意识，带动全区各地乡村治理能力全面提升。 |

# 第九章 谱写城乡融合新篇章

## 

## **第一节 建立健全城乡空间融合发展机制**

### 一、建立健全城乡空间融合发展机制

在全区各街道内，明确乡村管控要求，规划城镇开发边界外的村庄和涉农社区，全部按村管理控制，此类村（社区）可申请新建农村村民住宅和旧房翻新改建。新增成片农村村民住宅实行“统一规划、统一配套、统一分配”方式集中联合建设。城镇化水平较高、宅基地供需矛盾突出的村庄，鼓励集中建设公寓式村民住宅小区，增加村民住宅有效供给。符合保障性住房申请条件的村民可根据个人意愿申请保障性住房。规划城镇开发边界内的村庄和涉农社区，按城镇管理控制，以与城市相融合为发展重点。城镇开发边界外的村庄和涉农社区需在生态保护修复、基本农田保护、历史文化传承、产业和建设空间、综合防灾等方面作出具体安排。

### 二、增强中心城区辐射带动功能

进一步增强发展实力，提升经济发展水平，探索实施全区中心城区优先发展战略，切实发挥好辐射和带动作用，提升中心城区的“首位度”，争取各项工作走在全市前列。加大市、区共建力度，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占有十分重要的位置，加快实施中心城区优先发展战略，切实发挥好辐射带动作用。准确把握区情，紧紧抓住实施中心城区优先发展战略机遇，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增强辐射力和带动力。

### 三、融合性统筹城乡空间

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适度集中的要求，引导和调控城乡融合发展，合理确定农村新型社区和乡村建设模式、数量、布局和建设用地规模，形成分工明确、梯度有序、开放互通的城乡空间结构体系。

**（一）科学推进城乡统一规划。**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为统领，以主体功能区规划、城乡建设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等空间规划为基础，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环境保护规划、产业布局规划等规划的衔接，逐步推动“多规合一”，加快城乡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资源能源、生态环境保护等一体化进程。建立生态控制线、基本农田控制线、城市增长边界控制线等控制线管理体系，建设基于“一张蓝图”管理的市域智慧城乡空间信息平台，健全与乡村振兴发展相适应的空间管理体制机制。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产业发展、公共服务、资源能源、生态环境保护等一体化进程。优化乡村规划编制体系，以县域乡村规划以及土地利用规划为依据指导，高标准编制村庄建设规划，实现村庄规划管理全覆盖。主动对接汕头市发展规划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将各类规划纳入统一管理，推动规划基础信息互联互通和归集共享。

**（二）积极完善城乡布局结构。**树立城乡融合、一体设计、多规合一的理念，统筹考虑城市与乡村的产业发展、人口布局、公共服务、土地利用、生态保护等规划建设。对标龙湖区，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并按照《广东省县（市）域乡村建设规划编制指引（试行）》相关要求，优化农村区域及城乡建设空间布局，合理安排县（区）域生态、农业和村镇建设用地，统筹布局县（区）域内的农业生产和人居生态等重要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明确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历史文化名村以及纳入城镇建设范围、撤并搬迁等不同类型村庄，结合村庄资源禀赋和区位条件，统筹安排各类资源，集中力量、突出重点、渐次开展。科学编制村庄规划，重点明确村域生态保护、农业生产和农房建设用地布局，合理安排基础公共设施项目位置。

**（三）严格管制空间土地用途。**以中央、省、市国土开发总体战略为指导，科学评估土地生产、生态环境、沿海滩涂及海洋资源等承载力与潜力及其开发适宜性，科学划定生态、农业、城镇等空间和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推动主体功能区战略格局在县区层面精准落地，构建促进农业发展、农村繁荣、农民富裕的空间发展与控制制度，实现乡村山水林田湖海系统的协调统一和生态环境可持续。

**（四）稳步整治城乡建设用地。**坚持以统筹城乡发展为导向，以强村富民为目标，以保障农民权益为根本，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的实施，释放农村建设用地潜力，促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布局，为推动乡村振兴拓展用地空间。按照国家统一部署，积极推进宅基地制度改革，提高闲散宅基地的使用效益，减少新增宅基地占用耕地。进一步落实“三旧”改造政策，深入推进“三旧”改造，提升改造水平，加快盘活利用各类低效城镇建设用地，促进节约集约用地。

|  |
| --- |
| 专栏16 城乡空间融合发展机制健全计划 |
| **1.城乡统一规划先行区创建计划。**（1）加强规划城镇开发边界内的村庄和涉农社区的管理。要加强村内文物古迹、历史风貌建筑和历史地段的保护、修复、开发与利用，通过保护城中村温情因子，让城市留下记忆，让人们记住乡愁。（2）加强城镇开发边界外的村庄和涉农社区的管理。落实上位规划要求，充分考虑人口资源环境条件和社会经济发展、人居环境整治要求，制定村庄发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人居环境整治目标，落实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村庄建设用地规模等各项约束性指标。 2.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计划。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加快农村公路、供水、供电、排污、垃圾处理、厕所改造、农村市场等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3.推进“增减挂钩”计划。增减挂钩必须充分尊重农民意愿，维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的主体地位，增减挂钩指标应优先用于项目所在地的农民生产生活、农村新型社区、农村基础设施和公益设施建设，并留足农村非农产业发展建设用地空间，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和农民就近就地就业以及农民公寓的建设。节余指标调剂到城镇使用时，可优先用于商服、商品性住宅等经营性用地，以最大限度提高土地增值收益。 **4.深入推进“三旧”改造计划。**对全区村（社区）旧城镇、旧厂房、旧村庄进行改造，改造工作中要注重结合保障性住房建设，完善建设规划，强化政策措施，加快建设步伐，切实改善住房保障对象的居住条件。凡中心城区的“三旧”改造项目为商品住宅的，应当配套保障性住房。“三旧”改造中的商品住宅项目，按可建住宅建筑面积配套保障性住房。 |

## **第二节 建立健全城乡要素合理配置的机制**

### 一、完善城乡人才流动保障体系

开展城乡人才流动保障完善工程，健全政策体系、完善流动机制、优化流动服务，构建科学规范、开放包容、运行高效的城乡人才流动保障体系。健全各类人才创新创业和服务乡村建设的政策体系，采取行政推动与制度激励相结合，科学管理与人文关怀相结合等方式，推动人才城乡双交流、服务创业同支持。

### 二、创新乡村振兴多元投入机制

创新资金筹集，确保乡村振兴战略稳步推进。坚持把农业农村工作作为财政优先保障领域，公共财政更大力度向“三农”倾斜，健全投入保障制度，确保投入力度不断增强、总量持续增加，财政投入与乡村振兴目标任务相适应。同时，拓宽资金筹集渠道，按照中央部署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分阶段逐步提高用于农业农村的投入比例。用好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统筹安排用好地方政府债券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安排一定比例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领域。落实农业信贷担保财政支持政策，着力解决新型经营主体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

### 三、统筹优化城乡发展用地供给

根据资源环境承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在全区合理控制国土开发强度，合理安排农业农村空间，制定支持乡村振兴的土地政策，盘活存量，用好流量，辅以增量，激活农村土地资源资产，保障城乡融合发展用地需求。强化乡村振兴建设用地指标保障，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的重点项目，优先批准立项。到2025年，争取实现控制乡村建设用地规模约占全区建设用地规模8%—10%，重点保障乡村振兴的相关用地需求。

|  |
| --- |
| 专栏17 城乡要素合理配置机制健全计划 |
| **1.城乡人才流动保障完善计划。**不断促进城乡平等发展。按照同工同酬同权和循序渐进的原则，逐步统一农民工与市民的低保、医保和养老保险标准，积极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向农民工全覆盖，不断提高进城农民工的经济、政治、社会、文化地位，为农民工创造公平公正的发展环境。 2.乡村振兴多元投入机制创新计划。推进“万企帮万村”。精准对接乡村资源禀赋，自主选择“一企一村”“一企多村”“一村多企”等帮扶形式，发展壮大乡村集体经济。3.优化城乡发展用地供给计划。重点围绕农产品优势空间和基本农田合理布局，重点保护榕江、练江平原、韩江平原等重要粮食生产基地和农产品供应空间，加强城乡统筹，优化农村居民点布局与建设，全力打造潮汕魅力田园。 |

## **第三节 推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

### 一、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机制

**（一）完善农村户籍管理制度。**健全全区农村地区人口的出生、死亡、迁入、迁出、常住、暂住及变更更正登记，加快推进农村地区标准地址建设，全面开展农村门（楼）号牌的安装和编制。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健全居住证制度，进一步放宽城镇落户条件，畅通农村与城市人口双向流动，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就业创业。

**（二）保障转移人口享有权益。**不断扩大城镇基本公共服务覆盖面，保障符合条件的未落户农民工在流入地平等享受城镇基本公共服务，通过多种方式增加学位供给，保障农民工随迁子女以流入地公办学校为主接受义务教育，以普惠性幼儿园为主接受学前教育。此外，通过完善就业失业登记管理制度、做好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和异地就医结算工作、把进城落户农民完全纳入城镇住房保障体系、对符合条件的转移人口采取多种方式满足基本住房需求等方式，最大限度为移人口提供保障。

**（三）完善转移人口激励机制。**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引导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相关权益。加快户籍变动与农村“三权”脱钩，落实支持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财政政策，以及城镇建设用地增加规模与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落户数量挂钩政策。增强小城镇服务能力和吸纳农村人口转移就业定居能力，并健全由政府、企业、个人共同参与的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

### 二、建立城市人才入乡激励机制

制定相关鼓励性政策，在全区范围内，引导和支持城市企业家、党政干部、专家学者、农业科研人员、医生教师、规划师、建筑师、设计师、律师、技能人才等，通过下乡担任志愿者、投资兴业、行医办学、捐资捐物、法律服务等方式服务乡村振兴事业，并鼓励符合要求的城市公职人员回乡任职，配套完善相关政策办法，建立挂职、兼职和离岗创新企业制度，保障其在职称评定、工资福利、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权益。鼓励科技人员以技术、资金、信息入股等形式，与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企业结成经济利益共同体。实施乡村振兴就业创业促进行动，推进就业信息网络覆盖全部行政村，促进农村人力资源与市场需求精准匹配。加强县（区）、镇（街）、村（居）新型基层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建设，实施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制定积极政策吸纳城市优秀大学生服务基层，使之成为乡村振兴先锋力量。

|  |
| --- |
| 专栏18 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工程 |
| **1.户籍管理制度完善工程。**（1）进一步放宽城镇落户条件，探索采取差别化精准化落户政策，积极推进农村人口落户城市，鼓励农村贫困人口融入城市、摆脱贫困；允许租赁房屋的常住人口在城市公共户口落户，降低城市落户门槛，减轻户籍制度对人口流动的限制。（2）进一步健全居住证制度，扩大居住证持有人享受的各项基本公共服务内容，推进居住证制度覆盖全部未落户常住人口。  **2.转移人口权益保障工程。**（1）完善就业失业登记管理制度。面向农业转移人口提供政府补贴职业技能培训服务。将农业转移人口纳入社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体系，提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并把进城落户农民完全纳入城镇社会保障体系。（2）健全医疗和住房保障制度。做好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和异地就医结算工作；把进城落户农民完全纳入城镇住房保障体系，对符合条件的采取多种方式满足基本住房需求。 3.转移人口激励机制完善工程。加快户籍变动与农村“三权”脱钩，不以退出“三权”作为农民进城落户的条件，利用优惠政策促使有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放心落户城镇。 |

**第十章 规划实施保障**

## 

## **第一节 发挥党的领导作用**

### 

### 一、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领导，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府负责、党委农村工作综合部门统筹协调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建立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责任制，按照市负总责、区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成立市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制定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实施细则。落实各级书记协同推进农业农村工作，要当好乡村振兴的“一线总指挥”.坚持目标和问题导向，建立目标倒推机制，上下联动、严督实导，把各项硬任务做实做细做具体。区委书记当好“一线总指挥”，及时研究解决“三农”重大问题；街道党委书记发挥好关键作用，集中精力抓重点工作、重点任务落实；村党组织书记立足本村实际，积极主动开展工作，推动各项措施落地。

### 二、健全工作专班制度

各级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对工作进度和成效负总责。牵头部门要主动担当、敢于协调、善于协调，切实担负起牵头抓总的责任，相关部门要服从大局，积极配合、主动作为。

### 三、加强部门统筹协调

加强与各业务主管部门的统筹协调，建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齐抓共管的联动机制。统筹发改、财政、科技、农业农村、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水利等相关部门，建立各负其责、各司其职的工作联动机制。各部门加强沟通、密切配合，分工负责、细化落实并指导各地完成规划提出的主要目标任务。加强部门间规划衔接、政策配套和工作协同，提升统筹协调和战略管理能力。细化任务安排，严格过程控制，注重检查评估，加大各项建设督导推进和资源调控力度，凝聚推动规划落实的整体合力，形成各部门齐抓共管、分工协作的良性工作机制。

### 四、深化“放管服”改革

创新监管方式，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综合监管、信用监管、职能监管等举措，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以提高效率为核心再造政府办理流程，把分散的审批和服务事项进一步集中、整合，合理规划网上和窗口办事环节，创新一体化综合服务模式，充分利用政务微博、政务公众号、政务APP等信息化手段，线上线下结合使服务更加精准、智能、便捷，打通政务服务农业农村最后一公里。取消和减少阻碍社会资本进入农业农村领域附加条件，简化规划、立项、用地、环评、招投标、监理等环节审批程序。

### 五、注重典型带动

注重典型示范引领，立足各地实际，总结发展实践和成功经验，探索创新多元模式，及时总结推广乡村振兴先进经验、先进做法，积极树立乡村振兴先进典型，讲好乡村振兴“汕头故事”，以先进村庄生动实践，全面带动全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

## **第二节 建立健全政策体系**

### 

### 一、强化投入保障政策

建立健全各项财政对农业农村的稳定增长机制，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实行目标、任务、资金、权责落实到区县，允许在确保完成中央与省、市的约束性任务前提下，统筹调剂使用资金。推动涉农资金用于农业农村现代化，充分发挥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和省级农业信贷担保体系两个平台的作用，切实解决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的资金瓶颈。

### 二、强化科技与人才支撑

依托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省级和市级科研院所专家，加强技术指导和人才培训，为当地培养“留得住”的本地人才、乡土专家，解决质量兴农中面临各项技术性问题。组建农业专业镇创新综合服务平台，实施“科技特派员千人进千村行动”。引导和鼓励大学生返乡创业兴业，带领贫困户发展产业，促进贫困地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 三、落实农业设施用地政策

按照《国土资源部 农业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落实规模化经营主体的农业设施用地需求，规范设施用地审批和利用监管程序；对乡村旅游以及农产品加工企业，分配建设用地指标用于乡村道路及相关旅游设施修建，满足农产品加工企业用地需求；在农产品集中生产的区域，合理规划农产品交易市场。

## 

## **第三节 营造法制环境**

### 

### 一、加强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

各级党委和政府提高履行主体责任的能力，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做好“三农”工作，在规划编制、项目安排、资金使用、人员配套、监督管理等方面提高规范化、制度化、法治化水平。

### 二、强化农村综合执法体系

深入推进农村综合执法改革向基层延伸，实行条块结合的管理模式，坚持问题导向，对执法检查、投诉举报、媒体披露等渠道发现的违法违规线索进行仔细核查和严格处理。全面推进执法领域“双随机一公开”，建立依法办事规章制度和惩罚制度，自觉强化内外监督，树立公开、透明、高效、廉洁的形象。

### 三、开展涉农法律法规宣传

做好乡村振兴普法宣传工作，大力加强宪法、法律和干部群众关注的涉农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服务乡村振兴大局。落实普法责任，明确涉农法律法规规章的普法责任分工，制定普法工作计划、细化普法工作措施。举办基层法治骨干培训班和各地农业执法骨干培训班，不断提升基层农业农村法治队伍理论水平和专业能力。

## **第四节 健全评估考核机制**

### 

### 一、健全常态化工作调度机制

建立农业农村现代化监测评价体系，建立规范任务落实情况督促检查和第三方评价机制。建立乡村振兴战略工作任务清单和落实台账制度，加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督促检查，把各级党委任务落实情况纳入巡视巡查内容，各地规划实施工作专班要充分发挥监督主体作用，建立例会制度，定期召开专门会议通报工作进度，梳理堵点难点，研究解决办法。

### 二、实施第三方定期跟踪评估

建立市政府重大政策举措第三方评估领导小组，开展规划实施绩效考核工作，确保任务完成。制定评估制度建设、提出评估项目建议、优选评估机构、跟踪评估活动、推动评估结果运用等。把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工作列入年度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制定实施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目的与内容、评价主体及对象、评价工作程序，对各地开展督促检查，通报年度考核结果，考核结果作为有关领导干部年度考核、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

### 三、建立各类风险预警体系

坚持关口前移，通过完善落实农业各类风险评估机制，推动农业农村风险防范与乡村振兴战略同步规划、同步实施。注重从末端处理中发现前端治理中带有普遍性、趋势性的问题，推动完善有关政策制度，落实风险源头防范化解责任。建立健全发现预警机制，持续开展对各类风险的基础调查、滚动排查，提高对各类风险动态监测、实时预警能力，确保对各类风险隐患底数清、情况明。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和考核办法，把粮食安全、农民增收、耕地保护、绿色发展、人居环境改善、乡风文明、农村和谐稳定作为考核内容。建立“十四五”农业农村发展实施情况述职报告制度。对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以及重大工程、重大行动、重大计划、重大政策和重大改革任务，明确责任主体和进度要求，重点开展绩效考核，确保工作质量和实施效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产业）** | **建设内容及规模** | **建设阶段** | **建设起 止年限** | **总投资**  **（万元）** | **资金来源** | **建设单位** |
| **一、现代农业及产业融合工程** | | | | | | | |
| **1** | 汕头市龙湖区小可食品  有限公司综合屠宰场项目 | 拟建设国家级标准化屠宰场，  创建4A级生猪屠宰厂 | 规划设计  阶段 | 2020.12-2024.04 | 10000 | 上级补助+自筹 | 汕头市龙湖区小可食品  有限公司（龙湖区） |
| **2** | 汕头市龙湖区农产品  冷链物流仓储中心 | 冷藏库、急冻库、生鲜库、恒温库、销售  交易平台以及配套冷链车等。 | 规划设计  阶段 | 2020.12-2021.11 | 8612 | 上级补助+自筹 | 汕头市龙湖区小可食品  有限公司（龙湖区） |
| **3** | 市级龙湖区酱腌菜  现代农业产业园 | 龙湖区酱腌菜产业园 | 建设中 | 2020-2021 | 2500 | 市财政+自筹 | 龙湖区政府 |
| **4** | 市级龙湖区桑椹  现代农业产业园 | 龙湖区桑椹产业园 | 建设中 | 2020-2021 | 2050 | 市财政+自筹 | 龙湖区政府 |
| **5** | 市级龙湖区狮头鹅  现代农业产业园 | 龙湖区狮头鹅产业园。 | 建设中 | 2021-2022 | 2037 | 市财政+自筹 | 龙湖区政府 |
| **二、农村建设领域** | | | | | | | |
| **7** | 龙湖区第四批  美丽乡村建设 | 美丽乡村项目共7个村（涉农社区），涉及村道巷道的改造提升、公园、文体广场等项目的建设等。 | 续建 | 2020-2021 | 4400 | 财政+自筹 | 龙湖区政府 |
| **8** | 乡村水利设施建设 | 集中连片推进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垦造  水田工作、粤东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 续建 | 2020-2025 | 1000 | 财政资金 | 龙湖区政府 |
| **三、兴农重点工程** | | | | | | | |
| **10** | 病虫技术统防统治，  农药废弃物回收 | 推广生物有机肥料、“三控施肥”技术，推广病虫害综合防控技术、绿色防控以及统防统治，降低化肥、农药施用量，强化对农药废弃包装物、农膜和水果套袋的回收管理，减少种植业所产生的面源污染。 | 新建 | 2020-2025 | 1000 | 财政+自筹 | 龙湖区政府 |
| **11** | 数字农业农村 | 顺应时代趋势，加快数字技术推广运用，大力提升数字化生产力，发挥信息化在农业农村建设中的支撑作用，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 新建 | 2021-2025 | 1000 | 财政+自筹 | 龙湖区政府 |
| **12** | 节水灌溉工程建设和  节水改造 | 完成粤东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任务，有效减少农田污水对水体的污染。完善汕头市中型灌区农田灌排工程体系，推行农业灌溉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建设高标准节水农业示范区。 | 新建 | 2020-2025 | 1000 | 财政+自筹 | 龙湖区政府 |